

潮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潮国资通〔2019〕027号

潮州市国资委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授权经营单位、委机关各科室：

根据委领导批示精神，现将《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粤府办〔2019〕9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要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发布。要建立健全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强化政策宣传引导。通过政府网站等多渠道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加强舆论监督，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的政策实施舆论氛围。

二、深入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认真执行落实《市国资委会议开放制度（试行）》和《市国资委政务公开动态扩展机制制度（试行）》等文件，对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外，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广泛听取意见；在重大行政决策执行过程中，要跟踪决策的实施情况，了解利益相关方和公众对决策实施的

意见建议，及时进行调整完善；推动“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等“五公开”的执行，打造阳光政务。

三、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突出做好“三大攻坚战”、“放管服”改革、国有企业改革、国有产权交易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要持续深化细化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国有企业基本信息、企业经济运行情况、国有企业领导班子等领域信息公开，创新公开方式，不断深化公开内容，提升公开效果。通过积极配合各类政务服务信息系统的整合，促进各类政务信息联通共用，切实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

四、加强公开平台建设。持续推进市政数局下达我委承担的政府网站子网页，优质规范发展，加强子网页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加快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按照市政府的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迁移和省市两级政府网站联通工作。

五、完善公开制度规范。要抓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及时修订完善相关配套措施。根据政务公开新任务、新要求、新职责，建立健全工作机制，配齐配强专职人员，加强经费保障，强化监督考评，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此页无正文)

市国资委

2019年8月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